证券代码: 300731

证券简称:科创新源

公告编号: 2023-012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创新源		股票代码	3007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媛	吴玮琼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同富裕工业园富川科技工业园2号、3号厂房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同富裕工业园富 川科技工业园2号、3号厂房			
传真	0755-2919 9959	0755-2919 9959			
电话	0755-3369 1628	0755-3369 1628			
电子信箱	tzh@cotran.com	tzh@cotra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和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高分子材料业务及热管理系统业务,其中高分子材料业务以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科创新源")、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昆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昆成")和公司控股孙公司芜湖市航创祥路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祥路")为主要实施主体,热管理系统业务以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瑞泰克散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泰克")为实施主体。

在高分子材料领域,公司产品包括高性能特种橡胶胶粘带以及与其配套使用的 PVC 绝缘胶带、冷缩套管系列产品、绝缘防水胶带、防火板/毯/胶带等,并提供防水、绝缘、防火、密封等方面的整体解决方案。相关产品可广泛应用于通信、电力、汽车等领域。目前主要客户包括华为、中兴、爱立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南方电网、国家电网、奇瑞汽车等。

在热管理领域,公司产品包括为新能源汽车和储能系统用液冷板、家用电器使用的冷凝器、蒸发器等散热器件,相关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和储能系统、家用电器、通信、数据中心等领域。目前主要客户包括动力电池龙头厂商、欣旺达、蜂巢能源、科陆电子、中天科技、海尔、中兴等。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以自主创新、独立研发为基础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为高性能特种橡胶材料,根据国家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年版)、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高性能特种橡胶材料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新材料产业。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及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的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橡胶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之一,根据产业链分工主要涉及天然橡胶行业、合成橡胶行业、橡胶制品行业及相关的配套行业等。公司业务主要涉及橡胶制品行业,橡胶制品因其防水、防腐蚀、耐磨及抗震等产品特性,广泛应用于通信、电力、汽车、工业机械、家电、船舶、化工、铁路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高性能特种橡胶材料生产中耗用的主要原材料为聚异丁烯、三元乙丙橡胶、丁基橡胶等,该类原材料在生产成本中占比较大,其价格走势会对生产成本产生直接影响,产品销售价格会因原材料价格波动而变化。高性能特种橡胶材料产业链下游主要包括通信、电力、汽车、矿业、轨道交通等领域,下游行业对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的牵引和驱动作用,其投资增速的变化对公司主要产品的应用起到关键作用。

在通信领域,工业和信息化部数据显示,截至 2022 年底,全国移动通信基站总数达 1083 万个,全年净增 87 万个。其中 5G 基站为 231.2 万个,全年新建 5G 基站 88.7 万个,占移动基站总数的 21.3%,占比较上年末提升 7个百分点。在电力领域,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2023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显示,2022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8.64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6%。2023 年经济运行有望总体回升,将带动 5G 网络建设和输电网和配电网改造工作向更广更深的方向进展,将直接拉动高性能特种橡胶材料的市场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瑞泰克主要从事热管理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产品包括新能源汽车和储能系统用液冷板、传统家电散热器件等。2021年10月,国务院印发的《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中规划,到2030年新增新能源、清洁能源动力的交通工具比例达到40%左右,新能源汽车和储能行业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带动新能源汽车及储能系统动力电池热管理市场规模提升,配套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和储能系统动力电池用的热管理系统的市场空间快速提升。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显示,2022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产销分别完成705.8 万辆和688.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96.9%和93.4%,连续8年保持全球第一。2021年7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文件明确,到2025年,实现新型储能从商业化初期向规模化发展转变,装机规模达3,000万千瓦以上。到2030年,实现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目前,电池冷却技术按照冷却媒介的不同主要分为空气冷却、液体冷却和相变冷却三类,其中液体冷却比容大、换热系数高,是目前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和储能系统最主流的冷却技术。根据北京恒州博智国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数据,2020年全球汽车电池热管理系统市场规模达到了41亿元,预计2026年将达到197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25.2%。

(三)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具有较强技术研发实力,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领先的技术水平和专业及时的售后服务,获得了客户的普遍认可与好评。公司目前核心产品高分子防水密封材料的多数技术指标领先于同行,雄厚的技术实力为公司带来了领先于同行的出货量,使得公司高性能特种橡胶胶粘带及冷缩套管产品在通信领域内的业务一直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电力用绝缘防火材料产品和传统家电散热器件产品、新能源汽车和储能系统用散热液冷板等产品目前主要由子公司负责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无锡昆成、瑞泰克和控股孙公司芜湖祥路均为高新技术企业,在相关行业耕耘多年,相应的技术指标已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且受到核心大客户的认可。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947,684,163.47	962,680,374.08	-1.56%	979,274,69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611,578,680.68	581,963,996.86	5.09%	602,811,369.02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520,291,413.48	568,414,718.40	-8.47%	306,998,36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26,711,868.91	-12,747,816.68	-109.54%	26,634,65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34,415,649.44	-18,076,021.39	-90.39%	16,873,27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79,566,755.99	-1,209,947.46	6,676.05%	51,609,525.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	-110.00%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	-110.00%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0%	-2.16%	-2.44%	4.7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0,579,089.06	125,943,537.53	136,701,542.57	147,067,24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1,163,798.08	-10,029,540.83	-10,299,656.55	4,781,12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12,250,763.39	-7,452,863.52	-9,346,439.26	-5,365,58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666,098.22	17,623,934.01	39,254,552.78	22,022,170.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 通股股东总 数	12,8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看 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系 总数	0	年度报告前一个月 权恢复的 股东总数	末表决 优先股	(持有表份 的总 的 总 如 有 的 总 如 有 的 总 如 有 的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 质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股份状态		示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深圳科创鑫 华科技有限 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9.93%	25,200,000	0,000		质押		14,080,000	
广州 募智 型 型 型 型 型 型 型 型 型 型 型 型 型 型 型 型 型 型	其他	8.18%	10,343,946						
周东	境内自 然人	6.59%	8,325,620		质押 5,51		510,000		
舟山汇能股 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4.43%	5,597,247						
苏州天利投 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99%	2,517,457						
上海申和投 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0.83%	1,050,000						
钟志辉	境内自 然人	0.82%	1,039,463			质押		1,0	000,000
黄铭颖	境内自 然人	0.81%	1,020,000						
柳正丽	境内自 然人	0.66%	835,400						
程亚丽	境内自 然人	0.59%	740,100						
周东为深圳科创鑫华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舟山汇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舟山汇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除此 之外,周东先生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 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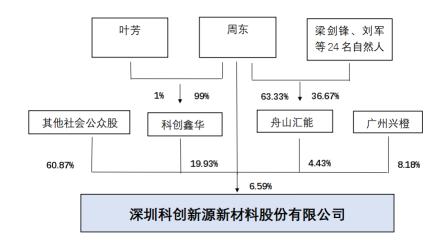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 1、报告期内,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瑞泰克新建 2条钎焊液冷板项目。报告期内该项目处于厂房装修、设备安装调试阶段。截止报告期末,瑞泰克已针对吹胀、钎焊、搅拌摩擦焊、高频焊等多重工艺进行了产能储备,其中在钎焊液冷板的产能储备上已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为瑞泰克后续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瑞泰克将加快项目建设,扩大生产能力和产能规模,推动技术工艺改进和产品升级等举措,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行业地位。
- 2、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瑞泰克业务发展需要,保障其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同意为瑞泰克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的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务提供对外担保,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为瑞泰克担保实际发生额为 5,747.12 万元(含以前年度发生存续至本报告期的担保)。瑞泰克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是公司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和储能系统散热结构件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的重要平台。目前,瑞泰克正在加大新能源汽车和储能系统领域的业务开拓和产线建设工作,具有较大的资金需求。公司为瑞泰克提供担保,有利于利用公司集团化优势,缓解瑞泰克资金压力,推进瑞泰克新业务的快速发展。与此同时,新能源汽车和储能系统领域业务的顺利推进也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 3、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审计机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了更好的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同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等实际情况后,经过法定程序审议,同时经过充分沟通协商,公司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 4、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的规定执行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5、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及相关子公司 2022 年 度均未达到业绩考核要求,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同时,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中 21 名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因辞职不再具备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资格。基于前述情况,公司决定对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的激励对象(不含已辞职人员)已获授的股票期权 1,842,900 份,以及因辞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的股票期权 342,000 份,共计股票期权 2,184,900 份进行注销。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和股权分布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